公告编号：2017-054

证券代码：832106　　证券简称：中设智控　　主办券商：海际证券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份系统公告【2016】63 号）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宜进行补充确认。

一、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共募集资金 1704.999760 万元，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修订后的《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6-078）。

二、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2017 年上半年，由于公司用于技术研发、市场运营、生产运营的部分银行贷款与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的自然人借款即将到期，加上公司战略升级需要资金持续投入，公司将 2016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97,406.00 元变更使用用途，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本息。另外，公司将从光大银行续贷的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6,275,944.23 元变更使用用途，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自然人借款的本息。具体情况如下：

1、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97,406.00 元用于归还中国银行贷款及

利息；

2、将从光大银行续贷的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345.00 万元用于归还自然人借款，其中归还石莉 150.00 万元，归还崔泽富 150.00 万元，归还彭建生 45.00 万元；

3、将从光大银行续贷的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76.34 万元用于归还中国建设银行贷款及利息，6.25 万元用于归还中国光大银行贷款利息。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缓解公司因战略升级所需要的资金压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履行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意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